

《蘋果》
獨家

無卡分期買iPhone

詐80大學生

轉賣抽佣5千」男大生誘同學貸款 騙走600萬

【地方、生活中心／綜合報導】《蘋果》獨家揭露一名20歲翁姓男大生，今年初遊說同學以「無卡分期」方式購買iPhone手機轉售，每支可賺5千元佣金，聲稱幫忙繳貸款，但只繳2、3期就避不見面，受害人被催繳才知受騙，受害人陸續找上翁父要錢，已知受害人約80名，都是中部大專院校學生，詐騙金額近6百萬元，檢警已受理4人報案偵辦。

這起校園詐欺案從台中朝陽科技大學引爆，受害學生遍及中部多所大學，他們被翁姓男大生洗腦，大多購買高單價的iPhone XS MAX 256G，這款手機官網空機售價4萬5500元，學生只要以身分證及學生證就可申辦無卡分期。學生辦妥手續取得手機後交給翁男，即可獲1500至5000元不等佣金。翁還讓同學簽署「免責聲明書」，提及「不需附帶任何責任，及任何分期產生之費用」。

iPhone分期繳快6萬

繳3期費用就擺爛

一位受害學生家長說，女兒以為貸款不需繳錢，6月間由翁男帶至手機行，並上某購物網站購買iPhone XS MAX 256G手機，分24期，一期要繳2491元，分期繳起來總金額快6萬元，未料9月間接獲資融公司催繳，才發現翁男只繳3期費用就擺爛不繳，打電話也找不到翁男。

原就讀朝陽科大的翁姓男大生，長相斯文，出入校園都開雙B轎車，他向《蘋果》說，「全案是透過朋友認識一名年約30歲的校外王姓友人，王要他找到某購物網辦手機，

並可獲1萬元佣金，因想賺錢，才找同學一起，再分部分佣金給同學，沒想到害這麼多人，對他們感到抱歉。」

傾家蕩產替兒善後

假買賣恐構詐欺罪

翁父是消防局官員，曾獲頒嘉義市慈暉父親殊榮，翁父無奈地說：「學生一個拉一個，兒子搞出這麼大的事，夫妻倆都快被逼瘋了，已傾家蕩產和受害學生及家長溝通。」購物網站王姓客服主管說，公司一切依法處理，不可能涉及詐欺，希望提供受騙學生名單供比對釐清。

律師林禮嘉說，翁男與受害學生若知道「辦手機得現金」買賣並非實際交易，可能構成詐欺罪；若學生們共同約定「假購機、真領獎金」，並無法以「免責聲明書」主張免責，若資融公司主導詐騙，翁男和受害學生可免民刑事責任。

台灣消費者保護協會執行長徐邦瀚說，無卡分期免徵信，受學生族喜愛，估計台灣約有4成大學生曾用無卡分期消費購物，部分不肖業者慫恿消費者無卡分期購買商品，卻拿走商品，僅給予不等值佣金當報酬，若業者跑掉，消費者就須承擔分期付款的責任。

經濟部商業司說，目前資融公司沒特別專法，設立公司不須許可，但若涉及詐騙，民眾可至警局報案，涉及《刑法》須由法律途徑解決，並非行政裁罰範圍。

翁姓男大生，對於兒子搞出這檔事，感到無奈。徐彩媚攝

